

<極短篇>

無色的雲

鍾玲

她知道自己出竅了，那是二十天前，在美國加州由洛杉磯到舊金山的高速公路上，還沒來得及反應，前面一部深藍福特車的車尾星球撞擊般地劃進來，一下子她騰空定立在三十公尺的高空往下望，八部車一條蜈蚣般地黏成一線，是連環車禍。慧慧那輛紅色的豐田車車頭、車尾都不見了，只餘下像塗了蔻丹的指甲一片車頂。

她看不見車身裡面自己的身體，意識到她可能已經死了，否則不會出窗，左右望望，兩個老同學，開車的慧慧和坐後座的明霞，兩人一左一右浮在十多公尺外，都在往下望。她們旁邊還有一些身影，大概都是這一次車禍喪生的。一退休就到美國來找中學老同學出遊。沒想到上路第一天三個人就不明不白地走了。再一看，她們兩個的身影已經消失了。去了哪裡？學佛的她隱約知道她們是被自己以前一切所做所為帶走了。為什麼她還留在這裡看後續的處理？

她進入救護車的狹小空間，緊跟著身體去醫院，慧慧和明霞的先生一先、一後焦慮地衝進太平間。她一見到慧慧禿了頂的先生，就放下身體緊盯著他。試圖提醒他快通知台灣的妹妹，可是即使她放聲大喊，活人也是聽不見的。慧慧先生忙到第三天才記起打長途電話給她妹妹。她舒了一口氣到殯儀館守身體，等妹妹來。

之後妹妹來了，辦了火化，捧著她的骨灰罈，坐飛機回到高雄，送罈到半山腰的元亨寺，在罈入厝的那一刻她才真正鬆一口氣。她突然悟到連死後她也是個盯細節的工作狂，這就是她隨靈魂走的，改也改不了的習性。原來死了以後，人還可以得到小小的悟。

但是她為什麼還不肯離開肉身已化為灰燼的這一生呢？還沒眨眼她就聽見淙淙水聲，虎虎風聲。她在深谷的谷底，旁邊是一塊巨大的白色花崗岩，整個谷底遍佈花崗岩，青色的、灰色的、白色的。一公尺外是急喘的溪水，往上望，斷崖上有一條黑線一般的公路。想起來了，這裡是太魯閣，她感到心動了一下，原來人死了仍有一顆心，會悸動。這是他與她來過的地方，她依在這塊白石上，讓他拍照，照片中的她笑得甜暢。這是三十年前的事了。

兩個人都不是自由身，兩個人都對另一半不滿，兩個人都在對方身上看到自己沒有又想要的，兩個人都在最後燃燒的歲月，於是就一把火燒起來。她投入到沒頂，兩個人之間的付出有一點點不平衡，都強烈地感到不穩定，像飄蕩在有暗潮的深水之中。兩年下來，彼此看到對方身上自己肯定不想要的。慢慢見得少了，最後斷了。她在抑鬱中度過一年，療傷五年，漸漸連回憶也不會發生了。她坐在白色的巨石頂上想，難道這就是她放不下的嗎？

瞬間已處在一間公寓的客廳裡，整齊的，布置雅致的房間。聽說在分手後不久，他就離婚了，三年後再婚，妻子比他年輕十多歲。是黃昏時分，公寓中只有他一個人，進入書房見到他的背影。坐在一張大書桌前，桌面右邊堆了高高一疊十多本書。頭髮全白了，但依然茂密。

轉到書桌前面，他正在寫什麼。一樣很深的雙眼皮，只是眼角的眼皮沉重些。嘴角一樣似笑非笑，她微微一顫。看看他在寫什麼，原來是在書內頁簽名送朋友，新出的一本散文集《無色的雲》，是受《金剛經》的影響嗎？

忽然她的心又悸動了，在那一剎那他抬頭，眼睛掃向她在的地方，令她一驚。但不可能，他不可能看得見她。眼光再往上掃，定在書架上端，他起身走到書架前，在最上面一格取下四本書。然後回書桌坐下，把四本書放在左手邊。由桌面右邊高高一疊書取上面的一本，攤開內頁，坐直身子，寫下她的名字。她想，心電感應好像也能跨越生死。

鈴一聲，她接通他的思想了。「妳在那邊好嗎？車禍的時候有沒有受苦？這些年出了五本書，每一本都簽了字要送妳，但不敢寄。妳收到，怕妳生氣，如果妳知道我出了書沒寄來，想妳也會生氣……」

還會生什麼氣呢？到此刻他還活在那些糾纏不清裡。女人常常在苦海裡翻攪，苦到盡頭，開始淡忘。男人牽掛起來，似乎比較難斷難了。他垂目的臉像吹散的雲，漸漸淡了。她以不可言喻的速度離去。

桃花與桃

周芬娜 文·攝影



蜜桃成熟時。



《赫克歷險記》書影。 《赫克歷險記》「學者版」封面。
(圖／聯經出版提供)

在台灣翻譯世界·在今天想像未來 ——102年度國科會經典譯注講座

馬克吐溫 《赫克歷險記》

從「禁書」變「經典」的歷程 | 王安琪 (東吳大學英文系教授) 文·圖片提供

失蹤一百多年的手稿重見天日

1990年馬克吐溫名著*Adventures of Huckleberry Finn*手稿前中部失蹤一百多年後重見天日，被戲稱為「失而復得傳奇」，故事曲折離奇充滿戲劇性，文壇津津樂道，世界爭相報導。柏克萊加州大學徵召數十位學者專家，逐字逐句比對手稿及所有現存資料，集思廣益精心編輯，2001年整理出所謂的「學者版」。此後該書文字版本大為改觀，尊重作者原旨，恢復作品原貌，補回1885年初版刪掉的「筏仗章節」，恢復187幅插圖。目前這個版本已提供「免費」線上閱讀於Mark Twain Project Online (<http://www.marktwainproject.org>)。

本譯注插圖本即根據這個全新版本，並特別更正書名為《赫克歷險記》以正本清源。原因有四：1.主角人物名字Huck，在音譯上「赫克」(ㄏ)當然比「哈克」(ㄏ)更近似；2.赫克並不是「頑童」，真正的頑童是那個調皮搗蛋、折騰煞人、鬼點子層出不窮、不管他人死活的湯姆。相對之下，赫克孤苦無依、自生自滅、身為社會邊緣人物、抗拒世俗文明的洗腦，反而擁有一顆不被汙染的赤子之心，稱他為「頑童」非常委屈他；3.赫克積極協助吉姆爭取自由，自己則逃避禮教羈束，「歷」經各種逾越道德標準的風「險」與挑戰，也是一種「歷險記」，並不是純粹「流浪」而已；4.譯為《赫克歷險記》可與《湯姆歷險記》互相對稱前後呼應，各有中心人物為主角，兩本書互為表裡，主角配角互換地位。

當年出版時引起美國文壇譁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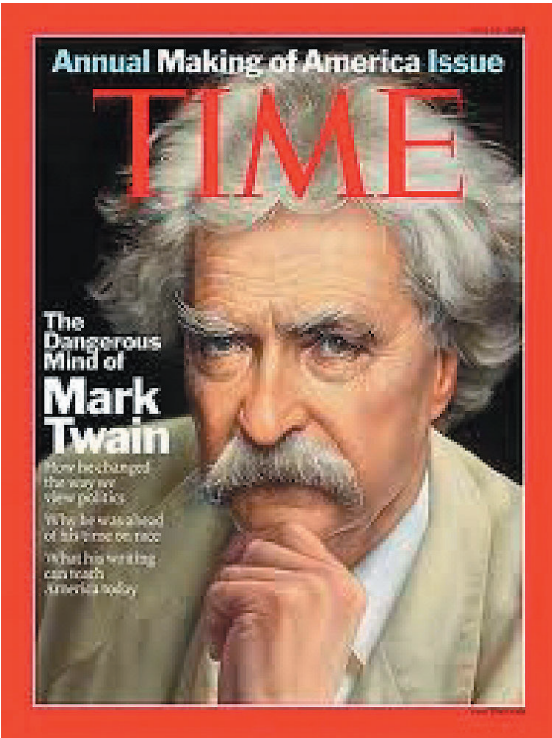
《赫克歷險記》當年出版時引起美國文壇譁然，衛道人士與公立圖書館紛紛公然抵制查禁，嫌其言語低俗、充滿種族歧視、誤導青少年離經叛道、凸顯「白人垃圾」的負面印象、間接肯定黑奴是「高貴野蠻人」，nigger(「黑鬼」)一詞出現219次觸犯禁忌。時至今日，當年的缺點和詬病現在都變成優點與特色，這是好幾位大師作家和知名學者力挺的結果，如William Dean Howells、海明威、福克納、Lionel Trilling、T. S. Eliot、Leo Marx、Ralph

102年度國科會經典譯注巡迴講座第四場

主辦：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聯經出版公司、聯合報副刊

承辦：國立台灣大學文學院、國立中興大學外文系、國立成功大學文學院

- 學者王安琪主講「馬克吐溫《赫克歷險記》禁書變經典的歷程」。
- 北部場12月11日星期三在台灣大學博雅教學館102教室，主持人：李有成，討論人：單德興。
- 中部場12月12日星期四在中興大學語言中心萬年廳，主持人：阮秀莉，討論人：蔣筱珍。



馬克吐溫2008年7月14日《Time》封面照片。

Ellison、Toni Morrison等。

《赫克歷險記》被禁主要是因為馬克吐溫嘲弄的對象，正是清教徒傳承下來、一向主宰美國民心的思維言行與社會規範。他不客氣指出他們表裡言行不一的自相矛盾、宗教過度熱忱沖昏了頭、剝奪判斷是非能力、變得不分青紅皂白、思想過度嚴肅、道德尺度設定過高、自鳴清高泯滅人類本性、以高標準要求自己也要求別人。大家都飽受壓抑而不敢承認，馬克吐溫最喜歡戳破大家的假面具，因此他的作品與演講廣受歡迎，他的諷世名言流傳久遠。《赫克歷險記》的場景設在中西部，也批評中西部文化水平低落，顯現窮鄉僻壤的小格局，弱肉強食的環境逼得人心險惡爾虞我詐，毫無道德標準可言。赫克歷盡滄桑，冷眼旁觀，看透人情冷暖，他



《赫克歷險記》插圖。(圖／聯經出版提供)

《赫克歷險記》是馬克吐溫最膾炙人口的代表作，但一般社會大眾對其印象僅止於兒童文學而已，不明白這本通俗暢銷書為何能夠鯉魚躍龍門，突然躍升為美國文學主流的一等經典……

一路上接受密西西比河的洗禮，也從拘謹的宗教禮儀慢慢領悟過渡到自然神論(Deism)，尊重宇宙萬物之間的自然規律。

《赫克歷險記》見證文學史的有趣現象

《赫克歷險記》是馬克吐溫最膾炙人口的代表作，但一般社會大眾對其印象僅止於兒童文學而已，不明白這本通俗暢銷書為何能夠鯉魚躍龍門，突然躍升為美國文學主流的一等經典。《赫克歷險記》在文學史上的地位極富傳奇性，先被打入冷宮，攻擊得體無完膚，後又扶為正室，吹捧得如日中天。《赫克歷險記》見證文學史的有趣現象，興衰消長不足為奇，好的作品經得起時代考驗。不過，大家還是禁不住扼腕嘆息，如果《赫克歷險記》沒有被衛道人士抵制，馬克吐溫很可能還會繼續寫出第三、第四部更有趣的青少年歷險小說，大家最喜歡的也是他這種重溫童年舊夢、回味年少猖狂的小說：捉弄大人、陽奉陰違、挑戰紀律、抗議懲罰、暴露大人世界的迷思與矛盾。

馬克吐溫一生奮鬥不懈，樂觀進取，自學有成，憑著一枝筆為自己打拚出一片天下，是美國人最推崇的「白手起家」楷模。他沒有顯赫家世，沒有飽讀詩書，但天資聰穎觀察入微，對人情世故的省思，對人性的深度觀察，完全出自個人體驗與領悟，再配合個人特有的機智幽默風格，成為最受歡迎的作家。馬克吐溫12歲喪父輟學打工協助家計，相當於只念到小學畢業而已，日後成為世界級大文豪，到了晚年終於贏得學術界肯定，知名大學(耶魯大學、牛津大學)紛紛頒贈榮譽博士學位給他，1907年他已高齡72歲，還專程遠赴英國光榮接受殊榮，英國國王愛德華二世在溫莎古堡設宴款待，並拍下一張他引以為傲的照片。

馬克吐溫開創「美式本土幽默」，擅長「罵人的藝術」和「玩弄文字遊戲」，妙言雋語和軼聞佳話後世廣為流傳，令人回味無窮一再引述。最為人津津樂道的就是他曾說過：「美國國會議員有一半是笨蛋」，當然引發群起抗議要求道歉，於是他從善如流立刻更正：「美國國會議員有一半不是笨蛋」。

馬克吐溫曾環遊世界巡迴演講，雖然沒有到過中國，但心儀中國的山川秀麗與宅心仁厚，也與中國頗有淵源，他長期關懷修築鐵路華工所受的無人道對待，也抨擊當時八國聯軍侵略中國及火燒圓明園。

<小詩房>

心肝

方群

重要的不是名字
是存在的 位置

留香。怪不得台灣目前市面上所見的進口水蜜桃，90%來自美國加州！

桃樹原產中國，品種很多，有的以顏色命名，有的以形狀命名。明代的名醫李時珍在他的《本草綱目》中就曾說過：「桃品種甚多，有紅桃、緋桃、碧桃、細桃、白桃、烏桃、金桃、銀桃、胭脂桃，皆以色名者也。有錦桃、油桃、御桃、方桃、扁桃、偏核桃，皆以形名者也。」有些品種現在已經失傳了。水蜜桃就是白桃的一種；細桃又稱細核桃，是專門種來吃桃仁用的。

就功能而言，桃樹可分為觀賞、食用兩大類。觀賞用的桃花外型碩大明艷，但不結桃子。我在日本住過三年，就看過千重桃、枝垂桃等著名的觀賞品種。我在中國揚州的瘦西湖，還見過好幾株同時開著深紅、粉紅、雪白三色花朵的桃樹，媚態撩人，

都是在美國、台灣不常見的。但加州有一種碧桃花也很嬌豔稀罕，成簇開放，不但花朵紫紅，連葉子也是紫色的。對桃花之美，中國的文人墨客歌詠極多，我最喜歡的是李白的詩：

青水本不動，桃花發岸旁。桃花弄水色，波盪搖春光。

桃樹喜水，適合種在水邊。他把春光、春水、春花融為一體，詩境猶高。

中國古代醫學認為，食用桃花可「令人好顏色」，容光煥發。現代藥理研究證實，桃花中含有生物鹼和植物激素，可促進血液循環。桃花中富含鐵質，以其花瓣泡茶飲，或研末做成蜜丸，少女常食之，可使身體散發出春桃香餌。因此有人還研發出桃花蛤蜊雞湯、桃花豆腐蛋餅、桃花粥等佳肴，我明年春天桃花再開時，必定一一試做。